

北京博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，发现公司因“未依照《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》第八条规定的期限公示年度报告”的原因，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被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列入经营异常名录。

知悉上述事项后，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已积极与主管部门进行整改措施的沟通，并将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规定积极办理相关手续，申请移出异常名录。公司也将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与学习，杜绝此类事项再发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31 日